

翔安成全市经济增长重要引擎

翔安区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召开,政府工作报告亮点多多

晨报记者 陈晓青 袁晓敏
通讯员 叶晓菲

2023年走进尾声,2024年即将来到。昨日上午,翔安区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召开,翔安区人民政府区长李毅作政府工作报告。晨报记者带您看报告、学报告。

7项经济指标增幅 排名全市第一

结合政府工作报告,回顾过去一年来翔安的改革发展实践,我们或许能对报告的感受更加真切、更加具体,立足当下、迎接明天,我们也会更加充满信心。

政府工作报告提到,今年翔安区地区生产总值从一季度增长3%稳步提升至全年7%左右,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4.9%,财政总收入增长8.7%,区级财政收入增长9%,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业销售额增长45%,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4.5%。其中,地区生产总值、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业销售额、社会消费品零售额、限额以上



翔安区数字经济产业园。黄峰摄

餐饮业营业额、建筑业产值、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等7项指标增幅排名全市第一,成为全市经济增长的重要引擎。

此外,翔安区已连续四年入围“中国工业百强区”,成为全市惟一上榜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创建名单的区,获得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等国家级荣誉。值得一提的是,今年翔安区第三产业占GDP比重增至33%,创近年新高。

成绩令人鼓舞,其背后是该区奋力抢机遇、强优势、挖潜力。

一年来,翔安区有序扩大投资建设,深化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新策划亿元以上项目151个,开工2000万元以上项目115个;全年固定资产投资达645亿元,持续稳居全市前列。强化用地保障,土地征收7159亩,占全市一半;房屋征收35.3万平方米,居全市第二;45天完成庄垵千亩土地征收,60天完成何垵整村搬迁,为重大项目落地建设提供有力支撑。此外,翔安区主导产业稳健增长,城乡魅力不断彰显,民生保障持续加力,社会事业稳步发展,以一份亮眼的成绩单向建区二十周

年献礼。

聚焦办好民生实事 明年释放众多利好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政府工作报告紧紧围绕问题,提出了明年翔安区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部署了2024年的重点工作。

比如,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大力推进新型工业化,实施电子信息、新能源等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行动,推动天马8.6代面板线

点亮、中创新航三期封顶、盛屯新能源动建,力争主导产业规模突破1600亿元。明年,翔安区将加快发展海洋高新、航空临空、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加速壮大总部金融、酒店物流、体育会展等现代服务业。

新的一年,翔安区将继续聚焦办好民生实事。此次政府工作报告再次释放利好政策举措,譬如,健全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深入开展就业创业“3210行动”,帮助高校毕业生、被征地农渔民等重点群体稳定就业,力争城镇新增就业1万人;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新建续建教育补短板项目19个,新开办学校7所;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力促复旦儿科医院翔安院区动建,支持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和中医药传承发展;优化公共文体设施建管,加强高水平赛事与全民健身活动紧密联动,打造一批翔安特色文体品牌……

各种各样的政策举措,彰显该区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一年接着一年干”的决心。我们有理由相信,翔安发展会越来越好,人们日子也会越过越好。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待遇调整

增加600元800元两个缴费档次

晨报讯(记者 张鑫惠)2024年1月起,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档次和基础养老金标准调整。昨日,厦门市人社局召开新闻发布会,解读《关于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有效期5年。

为做好政策衔接,厦门市对原政策进行了修订完善,并重新发布《厦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厦门市财政局关于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通知》(厦人社规(2023)3号)。

修订完善后的《通知》,对缴费、待遇进行了部分调整。缴费方面主要调整了缴费档次和政府代缴人群,待遇方面调整了基础养老金标准。

在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档次方面,《通知》规定,2024年1月起,增加600元和800元两个缴费档次,对应的缴费补贴为90元和110元。调整后,我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档次为14档,分别为(括号内为缴费补贴):200元(50元)、300元(60元)、400元(70元)、500元(80元)、600元(90元)、700元(100元)、800元(110元)、1000元(130元)、1500元

(150元)、2000元(170元)、2500元(190元)、3000元(210元)、3500元(220元)、4000元(230元)。

《通知》明确了政府代缴人员范围和标准。经认定的贫困人员(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特困人员、返贫致贫人口)、残疾人员、计生困难人员(计生对象中独生子女残疾三级及以上或死亡、计生手术并发症三级及以上人员),由政府每年为其缴交最低缴费标准养老保险费(即200元);超过最低缴费标准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部分,由参保人员本人负担。

对45周岁—59周岁只生育

一个子女或农村只生育两个女孩的夫妻,在选择不同缴费档次予以相应政府补贴的基础上,每人每年再增加30元的缴费补贴。

在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标准方面,《通知》规定,2024年1月起,本市户籍满5年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员,基础养老金标准每人每月提高20元,调整后为每人每月370元;本市户籍不满5年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员,基础养老金标准为省定最低标准160元。年满60周岁且从未参保的本市户籍人员,可在本市参保缴费并享受待遇。

厦门推行工业用地“标准地”改革

实现“多证同发” 助力项目早开工

晨报讯(记者 谢晓婉)昨日,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王胜做客政府网解读《厦门市推行工业用地“标准地”改革实施方案》。

据王胜介绍,政策实施以来,厦门共供应工业“标准地”项目19宗,其中,根据企业意愿,2宗工业项目用地实现不动产登记权证、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交地即交证、多证同发”,缩短项目建设周期,减少企业的资金周转压力,助力项目早开工、早落地。

据了解,工业用地项目在合同签订当日,一次性领取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证照,可实现用地阶段及工程规划许可阶段跨阶段“多证同发”办理。不仅能帮助企业获得土地后快速拿证,为后续快速动工投用做好准备,尽快产生经济效益,减少企业资金周转压力,同时也大幅缩短了建设单位办理相关审批手续的时间,加快了项目建设审批过程,为项目早开工、早投产按下了“快进键”。

我市发布《2023年第三批营商环境提升重点任务清单》

助力营商环境改革迭代升级

晨报讯(记者 叶子申)为对标国际国内一流营商环境水平,更大力度激发经营主体活力,推动厦门营商环境提升,日前,厦门市政府办公厅印发《2023年第三批营商环境提升重点任务

清单》(以下简称《清单》)。

《清单》共24项任务,涵盖开办企业、办理建筑许可、获得用电用水用气等9个方面,助力营商环境改革迭代升级。

《清单》显示,简化企业跨区

域迁移涉税涉费事项办理流程,为符合条件的经营主体提供跨区域迁移业务“一件事”便捷服务。创设“商事登记许可网办引导区”,为群众提供“肩并肩”“手把手”商事主体全程网办咨询指导

服务。创新中心城区土地集约供应模式,采取片区小组团“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招商、统一运营”的开发方式,推动存量土地高效利用,破解中心城区空间束缚,加速产业集聚发展。